1

股票简称：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：600894 编号：临 2014—015

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
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或连带责任。
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3年10月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
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2013年10月29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
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，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
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中期票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0月9日和
2013年10月30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
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临2013-032、临2013-037公告。
公司近日收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14]MTN89号），
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本公司中期票据注册。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中明确，公司本次中
期票据注册金额为人民币4亿元，注册额度自交易商协会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发出之日
起2年内有效，由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。公司在
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，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，后续发行应提
前2个工作日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
公司将根据上述通知要求，并按照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
行注册规则》、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及有关规
则指引规定，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五日